

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通过公司电子办公系统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8 区 16 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6 名，实到董事 5 名，独立董事马战坤先生因身体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，委托独立董事郑鸿女士代为出席并表决。公司监事、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胡启毅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为提高资金收益，按照公司相关业务管理办法，同意公司 2016 年度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，包括购买一年以内（含一年）保本型、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等。授权经营班子具体实施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内容详见《中牧股份关于 2016 年度投资理财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5—056）。

公司也将按照理财业务实际开展情况，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关于兰州生物药厂口蹄疫车间扩产改造项目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口蹄疫疫苗的市场竞争力，同意投资 24680 万元对兰州生物药厂口蹄疫车间进行扩产改造。授权经营班子具体实施。

特此公告

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